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HBSJ-A-2022-007

项目名称： 中南民族大学能源环保技术研究  
院（二期）（二期6号楼）电梯采  
购项目

采购标的： 工程

采 购 人 ： 武汉中南民族大学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湖北胜捷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0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第二章	磋商须知 .....	4
第三章	采购货物（服务） .....	11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	19
第五章	合同书（参考格式） .....	25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26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中南民族大学能源环保技术研究院（二期）（二期6号楼）电梯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南民族大学采购综合管理服务平台《<http://caizhao.scuec.edu.cn/zb/index.htm/>》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10月21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BSJ-A-2022-007

项目名称：中南民族大学能源环保技术研究院（二期）（二期6号楼）电梯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5.7500000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如有）：25.7500000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本次采购共1个项目包。详细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见公告附件或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安装与土建同步（配合土建总包单位，同时不影响其他专业工程的施工进度）。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2 供应商是电梯制造厂商的，必须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曳引式客梯B级及以上，消防员电梯B级及以上），及特种设备（电

梯)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安装维修B级及以上)资质;供应商是代理商的,须取得特种设备(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安装维修B级及以上)资质或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安装含修理。其代理产品的制造厂商必须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曳引式客梯B级及以上,消防员电梯B级及以上)或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安装含修理,(须同时附上制造厂商相关证件的复印件)。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4 供应商必须提供投标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10月11日至2022年10月17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中南民族大学采购综合管理服务平台《<http://caizhao.scuec.edu.cn/zb/index.chtm/>》

方式:网络获取,具体方式见本公告第七条其他补充事宜。

售价:¥300.0元(人民币)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10月21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湖北胜捷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武汉市洪山区文荟街76号南湖星光时代11层3号-5号)

### 五、开启

时间:2022年10月21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湖北胜捷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武汉市洪山区文荟街76号南湖星光时代11层3号-5号)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公示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中南民族大学招标采购门户网站 <http://caizhao.scuec.edu.cn/zb/index.chtm/>。

2. 本项目磋商文件工本费300元每本,售后不退。

3. 本项目公告期限更正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4. 文件获取方法：网上报名获取。供应商登录中南民族大学采购综合管理服务平台《<http://caizhao.scuec.edu.cn/zb/index.chtm/>》，完成“供应商注册”（具体操作参见平台网页中“服务指南 操作指南供应商在线报名参与中南民族大学招标项目操作指南”）。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上述“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完成项目报名（具体操作参见平台网页中“服务指南 操作指南供应商在线报名参与中南民族大学招标项目操作指南”），待报名审核通过后，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未按规定从“中南民族大学采购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下载采购文件的，采购人将拒收其响应文件。网上报名须上传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盖章后的扫描件）、授权代表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盖章后的扫描件）、工本费缴费凭证截图；

工本费收款账户信息

开 户 行：建行武汉中南二路支行

户 名：湖北胜捷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武昌分公司

账 号：42001237048053004357

5. 中南民族大学能源环保技术研究院（二期）（二期6号楼）电梯采购项目，由施工总承包单位（湖北美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委托武汉中南民族大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采购，本文件中的采购人均指武汉中南民族大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经采购流程确定供应商后，由湖北美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并进行合同款支付。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武汉中南民族大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民族大道182号

联系方式：朱老师/027-6784383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湖北胜捷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武汉市洪山区文荟街76号南湖星光时代11层3号-5号

联系方式：朱衡 1860271871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朱衡

电 话： 18602718712

##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	中南民族大学能源环保技术研究院（二期）（二期6号楼）电梯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	HBSJ-A-2022-007
3	采购人	采购人：武汉中南民族大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27-67841949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民族大道182号
4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人：朱衡 联系电话：18602718712 电子邮箱：623532144@qq.com 地址：武汉市洪山区文荟街76号南湖星光时代11层3号-5号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否（本项目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6	价格扣除比例	小微企业给予的价格扣除优惠系数：10%（供应商（包含非制造商的情况）拟提供货物的制造商是小微企业（包含视同为小微企业的情形）才给予价格扣除优惠。） 节能或环保产品给予的价格扣除优惠系数：1%（具体要求见磋商须知正文）
7	联合协议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价格扣除比例	4%
8	其他须知	1、供应商参加磋商时须单独携带法人代表证明或法人代表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磋商时由采购人验证）。 2、供应商应将磋商一览表另密封一份单独提交便于唱标，并在密封袋上标明“磋商一览表”字样。 3、本项目所属行业类别： 3.1 供应商为制造商时：制造业（工业） 3.2 供应商为代理商时：零售业（且同时必须明确拟提供货物的制造商是否是中小微，行业类别：制造业（工业）） 4、其他伴随服务：包括货物的设计（如有）、制造（如为制造商）、配件预埋、安装（含二次搬运费、垂直运输费）、装卸、货物保管、试验、检验、交验、技术服务费、税金（交钥匙工程）、保修等。各供应商须以采购内容为单位组织磋商响应，为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提供交货、安装、调试直至顺利通过验收交付使用以及对需求方进行培训，免费提供技术支持等全过程服务。 5、相同品牌处理原则：为保证整体质量及售后，要求出具产品品牌说明，进入详细评审阶段的供应商所投核心产品共有3种或以上数量品牌的，按“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技术指标得分顺序排列，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 2. 定义

1 “采购人”是指：中南民族大学

2.2 “监管部门”是指：财政部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湖北胜捷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4 “磋商文件”是指：竞争性磋商文件。

2.5 “供应商”是指：获得该项目磋商小组确定参加竞争性磋商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6 “货物”是指：是指成交供应商按本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货物及其相关服务。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另有规定的除外。

2.7 “服务”是指：成交供应商按本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所有服务。

2.8 “响应文件”是指：供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价格、技术、服务和合同草案条款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供应商的应具备以下条件，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未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本文件要求的，磋商小组将拒绝其参加磋商。资格证明文件应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响应文件正本中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为复印件的，应加盖公章。

3.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的要求。

3.2 如经营、开发或承担本采购项目的货物、服务国家有相关资质要求、或强制性规范、或行业标准的，应已经取得并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书；

3.3 本文件第一章第二条除上述以外的条款。

### 4. 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成交供应商在领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支付；收费标准：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号”和“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货物类标准，以中标金额为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的70%计取；不足3000元按照3000元计取。**

## 二、响应文件的编制

### 5.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 响应文件以及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3 响应文件应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供应商受邀参加本文件多个包磋商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每包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5.4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补充和磋商。

#### 5.5 响应文件的组成

不限于以下内容, 应该有的必须提供, 如未提供, 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 1) 磋商书 (附件 1) ;
- 2) 报价组成情况表(附件 2) ;
- 3) 货物 (服务) 清单(附件 3);
- 4) 资格性检查对照表(附件 4);
- 5) 技术服务、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 5);
- 6) 商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附件 6) ;
- 7) 法人 (负责人) 代表授权书 (附件 7) ;
- 8)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附件 8);
- 9) 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附件 9);
- 10)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附件 10);
- 1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 11);
- 12)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并加盖公章)(附件 12)。
-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如果有的话)(附件 13)。
- 14) 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证明文件及资料。。

#### 6. 计量单位

6.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 本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三、响应文件有效期

7. 本项目**磋商内容自磋商之日算起 (90) 日历日内保持有效**。磋商结束后, 在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改变磋商报价、服务期及承诺的全部义务。响应文件有效期比本文件规定短的, 磋商小组将视响应文件无效予以拒绝。

8. 在特殊情况下, 在原磋商有效期满之前, 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 但其响应文件在原有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 四、报价要求

9. 报价以人民币报价。

10.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 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 采购人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 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1.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的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五、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 12.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1 响应文件一式肆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三份，正本盖章后的彩色扫描件电子文件一份

12.2 响应文件的信封上应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磋商内容、供应商名称。

##### 13. 响应文件的递交

13.1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 14. 迟交的响应文件

14.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 六、磋商小组的组成

**15. 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外聘专家共 3 名组成，采购人最多派 1 名，外聘专家从省级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5.1 磋商小组负责制定磋商文件、确定磋商供应商名单、响应文件的评审、磋商谈判、商务服务评议并评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编写评审报告，协助处理质疑等工作。

#### 七、磋商的步骤

16. 供应商授权代表及其项目相关的商务技术人员按要求参加本项目磋商过程。

##### 17. 资格性审查

17.1 磋商小组验证各供应商代表或委托授权人的身份。供应商代表或委托授权人身份与响应文件不符的、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印章和签字的，磋商小组将拒绝该供应商参加磋商。

17.2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对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内容包括供应商资格条件、实质性响应的情况等。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并告知有关供应商。具体评审内容见本章第 3 条。

##### 18. 第一轮磋商

18.1 磋商小组将按照随机抽签的顺序决定供应商的磋商顺序，并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18.2 磋商小组对照磋商文件与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分别就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磋商，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磋商中，磋商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18.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1) 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 供应商可以对参加竞争性磋商项目的采购需求提出优化建议, 并以书面提交磋商小组。

18.4 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供应商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该供应商即为合格的供应商。

18.5 第一轮磋商后, 合格的供应商超过三家的, 磋商小组可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采购人的实际需求及与各供应商的磋商情况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 并进行下一轮竞争性磋商, 或直接进入最后报价。变动后的磋商文件至少有 3 家供应商满足。

18.6 合格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磋商小组、采购人在调整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后进行下一轮磋商。否则, 本次磋商终止。

## 19. 磋商文件修正

19.1 磋商小组可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2 磋商小组将磋商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9.3 供应商根据第一轮磋商情况和磋商文件修改书面通知, 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 并将修正文件签字 (或盖章) 后密封送交磋商小组。逾时不交的, 视同放弃磋商。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应。

19.4 对无法详细描述需求, 需要供应商提供设计或者解决方案的项目,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采购人对需求确认情况, 进行多轮磋商, 直至采购人代表最终确认采购需求为止。

## 20. 第二轮磋商

20.1 磋商小组就修正后的磋商文件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20.2 第二轮磋商结束后,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及变动后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超过或不足三家的, 按照上一轮磋商程序办理, 以此类推。

## 21. 最后报价

21.1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中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 在磋商结束后, 所有继续参加磋商合格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1.2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中不能详细描述和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 需通过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 在磋商结束后, 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合格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 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1.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或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磋商活动终止。

21.4 最后报价文件应密封, 并在规定的同一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5 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 供应商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22. 综合评议

21 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办法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服务 (或技术) 评议和价格评议。

22.2 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见“第四章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23.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项目价格评议

23.1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项目，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参加谈判的，给予《磋商须知前附表》确定比例进行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所称产品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产品、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或非监狱企业生产的货物。

23.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原件。提供其他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应出具所提供产品制造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原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23.3 对小型、微型企业与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磋商须知前附表》确定比例进行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给予联合体按《磋商须知前附表》确定比例进行价格扣除。

23.4 对于未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原件，或声明函内容不能说明所提供产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的企业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给予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4.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

24.1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若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5. 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

26.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7. 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九、成交公告和质疑

28.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公告期为一个工作日。

29. 相关供应商对成交结果、磋商过程有询问或质疑的，可在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询问或质疑程序处理。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29.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及联系人（法人或负责人授权代表）等；

29.2 质疑人法人（负责人）签章和单位公章；

29.3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29.4 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9.5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磋商的，则必须联合体各方共同签署、盖章；

29.6 提起质疑的日期。

#### 十、签订合同

30.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供货（服务）合同。

#### 十一、付款方式

31. 货物（服务）交付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报上级财政部门办理相应的支付手续。

#### 十二、适用法律

32.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规。

#### 十三、其他

33. 落实采购节能产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则该产品应在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确属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产品，给予该项产品价格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予扣除。投标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须提供如下相关证明资料：a 投标产品所在当期节能清单页面截图（包含制造商、品牌、产品型号、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b 投标产品节能清单产品查询系统查询结果截图；（<http://www.ccgp.gov.cn/search/jnqdchaxun.htm>）（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c 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投标产品的单独分项报价。

34. 落实采购环保产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列入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确属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给予该项产品价格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予扣除。如供应商所提供的工程项目中投标产品符合以上文件的政策的，须提供如下证明资料 a 投标产品所在当期环保清单页面截图（包含企业名称、品牌、产品名称型号规格、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b 投标产品环保清单查询系统查询结果截图；（<http://www.ccgp.gov.cn/search/hbqdchaxun.htm>）（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c 投标产品属于环保清单内产品须单独分项报价。

35. 若单一供应商符合多项政府采购优惠政策，只给予该供应商于评审最有利的一项政策。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中南民族大学能源环保技术研究院（二期）（二期6号楼）位于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甲铺岭路北侧，九龙湖街南侧，建筑面积4610平方米，地上5层，无地下室，配备I类无机房电梯1台。

### 二、主要标的

工程：

序号	工程名称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数量	主要规格	交货期	是否为核心产品	备注
1	无机房客梯兼无障碍消防电梯采购及安装	是	台	1	额定载重量不少于1000KG（13人），额定速度 $\geq 1.5\text{m/s}$	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安装与土建同步（配合土建总包单位，同时不影响其他专业工程的施工进度）。	/	含耐火层门、隔热性 $\geq 2$ 小时，含盲文按钮、报站钟、后壁中半身镜面不锈钢并满足无障碍要求，含停电应急平层、五方对讲及消防，含轿厢空调。五方对讲含电梯到控制室线路安装。总包配合费及管理费按电梯总价的3%计取。
2	总包配合费及管理费	/	/	/	/	/	/	

### 三、技术要求

#### 3.1 总体要求：

3.1.1 安全可靠：拟投标的品牌电梯安全可靠。操作必须可靠，各种指令执行准确、无误，各种显示清楚、醒目。

3.1.2 先进性：拟投标的品牌电梯在驱动系统，控制系统，操作系统等方面均是采用目前国际先进的电梯技术，能代表电梯技术的最高水平和发展方向。

3.1.3 环保、经济性：获得拟投标的品牌电梯发挥最大作用所花费的费用经济性较高，且便于操作，维护，经常性费用低的原则来体现经济性和适用性。

3.1.4 电梯功能的适用性：拟投标的品牌电梯功能充分满足招标方使用需求；

3.1.5 拟投标的品牌电梯主要设备与器件来源的真实性、可靠性：要保证所投标电梯的曳引机、控制柜、门机、限速器、安全钳、缓冲器、层门锁装置、轿厢意外移动装

置八大件必须为品牌原产地厂家生产。

3.1.6 拟投标的品牌电梯必须是国内品牌电梯，并可以出具产品质量保证书。

3.1.7 拟投标的品牌电梯及主要部件（主机、控制柜）、安全部件（安全钳、限速器、门锁、缓冲器）必须符合 GB7588-2003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取得国家生产许可且型式试验合格，经过市场运行确认安全、可靠；

3.1.8 拟投标的品牌电梯须设置耐火层门，耐火极限或耐火完整性隔热性 $\geq 2$  个小时，并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电梯层门耐火试验完整性、隔热性和热通量测定法》GB/T27903 规定的完整性和隔热性要求。

### 3.2 设备材料、安装、验收所用标准

3.2.1 GB/T10058-97 《电梯技术条件》；

3.2.2 GB/T10059-97 《电梯试验方法》；

3.2.3 GB10060-93 《电梯安装验收规范》；

3.2.4 GB7588-95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3.2.5 GB7025-97 《电梯主要参数及轿厢、井道、机房的型式与尺寸》；

3.2.6 GB/ T27903 《电梯层门耐火试验 完整性、隔热性和热通量测定法》规定的完整性和隔热性要求

3.2.7 其它相关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

### 3.3 电梯规格及主要参数要求

#### 3.3.1 无机房乘客电梯

项目名称	规格或主要参数要求
名称	无机房客梯兼无障碍消防电梯
主机	永磁同步电机
控制系统	交流变频变压控制.
操作系统	单控
机房位置	井道上方
电源要求	三相 380V, 50HZ 单相 220V, 50HZ
数量	1
载重量 (KG)	$\geq 1000$ KG
速度 (m/s)	$\geq 1.5$ m/s

项目名称	规格或主要参数要求
层/站/门	5层5站5门
井道尺寸(宽×深):	2400x2200
轿厢尺寸(宽×深):	1600x1500
开门尺寸(宽×高):	900x2100
底坑深度(mm)	1400
顶层高度(mm)	4200
提升高度(m)	19.0
井道总高(m)	20.4
开门方式	中分对开
驱动	永磁同步无齿轮
控制	VVVF CAN-BUS 全电脑控制
厅门装饰	所有层厅门及标准门套为优质发纹不锈钢
门的型号:	VVVF 变频门机, 全自动中开式滑动门。
厅门控制/显示板	微触操作和薄型步进式按钮, 发纹不锈钢超薄紧凑型厅站指示器, 各层均有层位和方向显示。
按钮要求	盲文按钮
轿箱内装置:	轿壁和轿门为优质发纹不锈钢, 轿厢后中壁半身镜面不锈钢+单边扶手, 到站钟; 开关门按钮, 报警按钮, 层位显示及方向箭头, 带有听觉和视觉信号的满载及超载保护, 五方通话系统, 吊顶, 轿内应急照明, 轿厢照明及风扇自动关闭, PVC地板, 轿厢门带有多光束光幕保护系统。

功能表		
简称	功能名称	具体要求
DAC	轿内运行方向指示	在轿厢内用箭头表示电梯的运行方向。
DAH	层站运行方向指示	在层站用箭头表示电梯的运行方向。
DDOP	换向重开门	电梯门开状态, 前行方向上没有轿内指令和层站召唤, 且该层站的相反方向的层站召唤已被登记, 电梯关门后立即重开。
DLD	门负载检测	如果门由于过载导致不能完全打开或关闭, 电梯门将会反方向动作。

功能表		
简称	功能名称	具体要求
DODA	门传感器自诊断	如果非接触式传感器发生异常，系统将自动强制关门，维持电梯运行。
DONG	开门受阻控制	如果电梯开门受阻，立即关门。
DSAC	门速自适应控制	根据门的重量，自动调整门运行的速度图形。
EDC	即时关门	电梯停站开门后，按下关门按钮，门立即关闭。
FCC-P	轿内误指令人工消除(轿内按钮型)	误按了轿内指令按钮，连续两次该按钮，可取消该指令。
FCC-A	轿内误指令自动消除	如果轿厢内已登记的指令数与乘客数不符，为避免不必要的停层取消所有指令。
ABP	满员自动通过	轿厢载荷超过额定载重 80%（可以调整）时，电梯不响应沿途的层站召唤。
AS	司机服务	电梯的正常运行由司机操作完成。
AST	电梯受阻失速保护	当曳引钢丝绳打滑或电机堵转达到预定时间时，电梯停止运行。
CCBK	操纵箱微机异常处理	当操纵箱微机发生异常时，就近层停靠后，电梯不能再启动。
CCC	轿内反向指令消除	电梯自动运行时，当电梯沿途响应完最后一个轿内指令或层站召唤后，系统自动检查并消除余下的轿内指令。
CFO-A	轿内通风装置自动关闭	电梯无方向待机一定时间后，轿内通风装置自动关闭以节能。
CLO-A	轿内照明自动关闭	电梯无方向待机一定时间后，轿内照明自动关闭以节能。
CLTS	关门保护	当轿厢门不能完全关闭时，门反向开启。
D69	关门力矩控制	电梯关门遇到额外阻力时，门系统自动增大力矩。
MELD	停电应急停靠	当正常电源断电时，电梯由该装置供电，使轿厢运行至最近层站，平层开门，让乘客安全离开。
IND	独立运行	使用操纵箱内的“独立”开关，可以在不中断运行的情况下，只响应轿内指令而不响应层站召唤。
ITP	多方通话装置	紧急时，轿内或轿顶或底坑的人可以通过该装置与机房或监控室的人通话。
LWS	称重启动	电梯根据轿厢内的负载，调整启动力矩，以使电梯启动平稳。
NDG	响铃强制关门	如果电梯开门保持时间超过预定值，电梯发出警报声提醒

功能表		
简称	功能名称	具体要求
		乘客，并尝试关门。
NST	电梯不启动报警	当层站召唤、轿内指令已登记，但电梯在预定时间内不能启动，则清除已分配的层站召唤，保留轿内指令，异常灯点亮，异常警铃鸣响。
NXL	次层停靠	电梯到达目的层后，若轿厢门不能完全开启，则关门后继续向下一层运行，直到门能完全开启后，恢复正常运行。
OLH	超载报警	轿厢超载时，电梯保持开门并且轿内蜂鸣器鸣响。
PORL	上电再平层	由于断电引起轿厢停在门区范围内，当电源恢复后轿厢将再平层到平层位置。
RDC	重复关门	如果关门受阻，电梯就会重复关门动作，直到杂物被清除。
ROHB	本层再开门	关门过程中，按同方向层站召唤按钮，电梯重新开门。
SFL	安全停靠	电梯因故停在门区外时，控制器进行安全检测，若符合启动要求，则电梯就近停层开门。
FER	火灾应急返回	当火灾应急返回开关动作时，取消所有层站召唤和轿内指令，电梯立即返回到预定层站并开门停机。（四台电梯全部满足该功能）
FSAT	层站召唤自动登记	当一台电梯不能将所有乘客接走，该层站按钮保持登记状态，系统将自动分配另外一台电梯来服务。
HAND	检修操作	供维修人员使用的检修运行模式。
HCBK	层站微机异常处理	当层站微机发生异常时，就近层停靠后，电梯不能再启动。
HMTF	层站侧手动运行	通过安装在层站侧的装置来手动控制电梯运行。
SO	停层开门	电梯停层后自动开门。
MBS2	光幕装置	通过设置在电梯出入口的多条红外线光束（2维）来检测是否有乘客正在上下电梯，如果检测到的话就立刻开门。
HOS	层站运行控制开关	通过操作指定层站上安装的“运行/停止”钥匙开关，开启或关闭电梯。
AECC	轿厢到站钟	电子谐音器提示乘客轿厢已经到达目的层站。（电子谐音器安装在轿厢顶部和底部）

### 3.4 对安装的有关要求

3.4.1 招标方（以下简称采购人）与中标方（以下简称供应商）合同签订后，供应商

应严格按合同所规定的时间验收完毕达到交付条件，如采购人需要提前使用部分电梯时，供应商应密切配合并派电梯操作人员、维修人员跟踪服务。电梯操作人员的服务费用由供应商承担，电梯轿厢内的保护由采购人负责。

3.4.2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配合土建方的施工进度总计划编制出电梯安装进度方案。配合土建方进行安装前的预留预埋并派人驻现场指导检查预留预埋工作。

3.4.3 供应商在签定合同后，应根据采购人招标文件的要求、设计图纸的技术要求及供应商投标文件的安装方案进行安装，并将施工节点、安装方案、施工计划与拟进场的电梯、设备、材料计划报监理审查。

3.4.4 供应商应与总包方和其它工种施工单位做好配合，服从总包方管理并与总包方签订相关协议。

3.4.5 供应商实际进货及安装的设备、材料的型号规格、数量、生产企业应符合投标文件和合同的承诺。设备到达现场后，采购人根据投标文件及合同的承诺与实物进行对照检查，确定无误后，方可进入安装阶段。

3.4.6 供应商在安装工程中如发现电梯土建图纸与建筑设计图纸有矛盾时应及时与相关单位联系，必须修改时，须书面向采购人报告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修改，改造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4.7 施工中若发现有严重的质量问题和存在安全隐患，采购人和监理单位有权通知施工人员停工整改，由此引起的返工损失、工期延误以及产生的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负责。

3.4.8 供应商在施工中接受采购人、监理部门及设计部门的监督。

### **3.5 安装人员及工期的要求**

3.5.1 安装人员：必须选派具有电梯技术资质及电梯安装上岗证的优秀的工程技术人员对电梯进行安装。

3.5.2 交货、安装工期：

- a、投标方在投标文件中，应报出施工进度安排系统图。
- b、设备、材料进场时经采购人安排与监理共同验收。
- c、投标方在标书中应注明工期延误罚款条款。

#### 四、商务要求

序号	指标项	重要性	指标要求
1	质保期	※	大于12个月
2	售后服务要求	△	<p>1、在质保期终止后,采购人若提出需要长期维保的要求时, 供应商应积极响应。</p> <p>2、在质保期内, 由于供应商的原因造成设备损坏的, 供应商负责免费更换, 并承担一切责任, 并保证接到通知后, 不超过 1 小时内赶到现场处理问题。</p> <p>3、出现质量问题, 由供应商免费保修外, 质量部分部分质保期也应相应顺延。</p> <p>4、提供供应商在武汉的技术服务点的相关资料或中标后在武汉设立技术服务点的相关承诺。</p> <p>5、在培训电梯人员、电梯备品、备件、维保方式、提供紧急维修服务、24 小时远程监控等方面均应满足采购人的要求, 并在投标书中作出具体承诺。</p> <p>6、供应商应在投标书中提供易损件清单及报价, 对质保期满后维修件及易损件的维修更换价格及优惠办法予以说明。</p> <p>7、供应商应在投标书中分别说明质保期满后全包、半包保养模式服务内容及收费标准。</p> <p>8、在质保期届满前的最后一个月, 在项目现场对所供的重点关键设备进行常规保养, 更换易损件。对设备进行一次全面的调整, 保证当年的年检通过, 并于现场向业主移交设备。</p> <p>9、供应商对其提供的货物及安装等供货及服务过程中的安全负全责。</p>
3	培训要求	※	<p>1、供应商负责对采购人操作人员进行专业理论（制造厂所在地）和专业技术（业主工程现场）培训。</p> <p>2、供应商应负责对采购人指定的人员进行专业培训和使用的注意事项的交底, 并负责向采购人提供培训教材（包括结构原理、电器原理、安装、使用及产品维护说明书等）</p>
4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	<p>1、交货时应随设备提供以下图纸、资料 and 文件（每台电梯一式三份）</p> <p>a、装箱单；</p> <p>b、产品出厂合格证, 所有安全部件型式试验合格证；</p> <p>c、电梯机房井道图及机房楼板预留孔洞图, 各楼层指令讯号, 楼层指令灯控制板预留孔图及其它涉及到土建预留的图纸（在签订合同七天内提交, 供设计需要）；</p> <p>d、电梯使用, 维护说明书；</p> <p>e、电梯电气接线图（强电）；</p> <p>f、电梯电气接线图（弱电）；</p> <p>g、安装、调试说明书；</p> <p>h、备品、备件及专用维修工具目录；</p> <p>2、报检：</p> <p>a、所有电梯供应商安装、调试、试运行后, 监理验收后由供应商向技术监督部门报检。</p> <p>b、技术监督部门验收过程中, 采购人和监理派员参加。</p> <p>c、技术监督部门验收合格后, 供应商办理正常使用相关手续（采购人提供必要的协助），取得使用证后, 方视为全部交货完毕。</p> <p>d、所有报验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计入投标报价内。</p>

序号	指标项	重要性	指标要求
			e、所有报检验收文件、资料及图纸由供应商全部整理成册后交甲存档。
5	付款条件 (进度和方式)	※	第一阶段：合同签订完成，深化设计图纸通过建设单位、总承包单位审核完成后，支付签约合同价款的30%； 第二阶段：安装完毕，支付至合同价款的80%； 第三阶段：电梯取得质监机构验收合格证和电梯使用登记证，支付至合同价款的98.5%；剩余合同价款1.5%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支付。
6	交货（安装） 地点	※	中南民族大学能源环保技术研究院二期6号楼
7	包装和运输	※	电梯的零部件除却金属结构，电线管及不加工的各种型钢外，均应按装箱单完好地装入箱内，进行运输
8	交货期 (工期)	※	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安装与土建同步（配合土建总包单位，同时不影响其他专业工程的施工进度）
9	其他要求	※	总包配合费及管理费按电梯总价的3%计取

注：“※”项重要性的指标代表不得偏离的指标项，“△”项重要性的指标为打分项。

### 五、实现的政府采购政策目标

本项目须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创新等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为：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建设项目*）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采购节能产品政策

采购环保产品政策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制造业（工业）

货物    工程    服务

#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 一、初步评审

### 1.1 资格性审查

序号	审查项目	需提供的资料	是否合格	备注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 投标截止时间前成立已满三年的,提交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2. 投标截止时间前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交自成立以来的财务审计报告。 3. 投标截止时间前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交验资报告或银行资金存款证明。 4. 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b>注: 供应商需要提供上述四项中任意一项作为证明材料, 也可按照自身实际情况进行承诺满足本条要求, 承诺函格式自拟。</b>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 12 个月内 (至少提供 1 个月) 交纳增值税 (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 (代缴) 转账凭证等均可)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 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交纳税收的凭据; <b>依法免交增值税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依法免税的证明。</b> 2. 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 12 个月内 (至少提供 1 个月) 交纳企业所得税的凭据 (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 (代缴) 转账凭证等均可)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 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交纳税收的凭据; <b>依法免交企业所得税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依法免税的证明。</b> 3. 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 12 个月内 (至少提供 1 个月) 交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清单或银行代扣 (代缴) 转账凭证);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 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交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b>不需要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依法不需要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b>		

			注：供应商需要提供上述三项中任意一项作为证明材料，也可按照自身实际情况进行承诺满足本条要求，承诺函格式自拟。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没有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3	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		
6	本项目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见磋商文件第一章		

### 特别说明：

对于供应商文件中有任何一条不满足上表要求的将导致其供应商资格性审查未通过，将不能进入下一项评审。

## 1.2 符合性审查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2	符合性审查标准	符合性审查	磋商响应文件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不存在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投标响应文件相关条款符合采购文件中商务、技术实质性条款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实质性条款。
			磋商响应文件没有提供可供选择的投标方案。
			磋商有效期（即响应文件有效期）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未有下列任一情形：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特别说明：

对于供应商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上表要求的将导致其供应商符合性审查未通过，将不能进入下一项评审。

## 二、评分办法

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其中商务部分 15 分，技术部分 40 分，价格部分 45 分。

### 1. 商务部分（15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1.1	类似业绩	6	近 3 年（2019 年 10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后至少一项电梯采购及安装项目业绩且电梯运行良好（须附用户评价），无重大事故发生，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6 分。（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合同、用户评价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提供不全不得分）	
1.2	管理体系认证	3	拟投产品的制造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有一个得 1 分，此项最多可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还应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和统一查询平台（ <a href="http://cx.cnca.cn">http://cx.cnca.cn</a> ）截图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1.3	项目负责人	2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为机械或电气工程专业中级职称的得 2 分，并具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1.4	售后服务保障	4	根据售后服务人员配备的科学合理性评分，科学合理得 4 分，基本科学合理得 2 分，部分满足项目需求得 1 分，无法满足项目需求得 0 分。	

### 2. 技术部分（40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2.1	曳引机	4	投标人所投电梯曳引机全部为所投品牌制造商原厂原品牌的得 4 分（提供整机型式试验报告）；（此处的原厂原品牌是指电梯的部件是电梯品牌厂家生产，提供相应型式试验报告作为证明材料；下同）	
2.2	控制系统	4	所投电梯控制柜主板、变频器全部为所投品牌制造商原厂原品牌的得 4 分（提供整机型式试验报告）；	
2.3	门机系统	4	所投电梯门机全部为所投品牌制造商原厂原品牌的得 4 分（提供整机型式试验报告）；	
2.4	安全系统	4	1、安全钳、缓冲器为品牌所投制造商原厂原品牌的，每一个得 1 分（提供整机型式试验报告），最高 2 分；2、上行保护装置、轿厢意外移动保护装置为所投品牌制造商原厂原品牌的，每一个得 1 分，最高 2 分。（提供整机型式试验报告）	
2.5	供货组织方案	4	包括但不限于供货组织机构、供货计划、供货流程、运输方案、保险计划、供货质量控制及技术支持、供货时间控制及应急预案等；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操作性得 4 分；方案合理、完整得 3 分；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2 分，方案有欠缺、基本可行得 1 分，未提供或不合理、不可行不得分。	
2.6	安装方案	4	包括但不限于安装计划、安装方案、安装质量控制及技术支持、安装时间控制及应急预案等；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操作性得 4 分；方案合理、完整得 3 分；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2 分，方案有欠缺、基本可行得 1 分，未提供或不合理、不可行不得分。	
2.7	安装人员配备	4	配备的安装人员 4 人的得 1 分，每增加 1 人得 1 分。此项最高得 4 分。（安装人员应具有电梯修理作业资格证或电梯中级及以上技工职业资格证书）	
2.8	响应时间	4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供应商承诺售后服务应急维修时间能在 30 分钟内响应、2 小时内到现场得 4 分，1 小时内响应、3 小时内到达现场得 2 分，响应时间 1 小时以上、到达现场时间 3 小时以上不得分。	

2.9	应急处理	4	供应商提供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处理措施，内容包含：应急管理制度、常规突发性事件处置措施、预防群体性事件处置措施、安全事件处置措施等。方案内容完整、运作流程清晰、实施措施明确得 4 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运作流程基本清晰、实施措施基本明确得 2 分，方案内容完整但运作流程不清晰、实施措施不明确得 1 分，方案内容不全及未提供不得分。
3.0	培训	4	提供本项目培训支持方案，方案内容完整、运作流程清晰、实施措施明确得 4 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运作流程基本清晰、实施措施基本明确得 2 分，方案内容完整但运作流程不清晰、实施措施不明确得 1 分，方案内容不全及未提供不得分。

### 3. 价格部分（45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3.1	价格评议	45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最低的供应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45$ 分

## 评定办法

### 1. 初步审查标准

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1.3 确定磋商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

1.3.1 磋商文件能完整、明确列明采购需求，无需要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在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向所有通过初步审核的磋商供应商发出报价书，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1.3.2 磋商文件不能完整、明确列明采购需求，需要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在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的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 评定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1 分值构成

(1)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价格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3 评分标准

(1)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价格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计算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数。

### 3. 评定结果

3.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本章要求对最终报价扣除优惠政策后的价格进行评定。

3.2 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计算办法：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3.3 供应商最后得分相同时对供应商进行排序的方法：如供应商最后得分相同时，以报价较低的供应商排名优先，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4 完成评定后，磋商小组须在评审结果推荐意见上共同签字。

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4. 其它

磋商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监管部门批准。

## 第五章 合同书（参考格式）

以采购人提供的合同为准。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 评审导航表

评审项目	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供应商响应	磋商响应文件对应页码
报价部分	投标报价				
	中小企业	/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备注：**

1. 为方便评委评标，投标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中载明的《评分标准》，将具体响应情况及响应文件中对应页码在上表中注明。
2. 若上表中未标明导致评委漏看的，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责任。

# 目 录

## 附件一

# 磋 商 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政府采购的磋商邀请，签字代表(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叁份、正本的彩色扫描件电子文件一份。

- 1) 磋商书(附件 1)；
- 2) 报价组成情况表(附件 2)；
- 3) 货物(服务)清单(附件 3)；
- 4) 资格性检查对照表(附件 4)；
- 5) 技术、服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 5)；
- 6) 商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 6)；
- 7) 法人(负责人)代表授权书(附件 7)；
- 8)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附件 8)；

9)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附件 9)；  
10)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附件 10)；  
1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 11)；  
12)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附件 12)。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果有的话)(附件 13)。

14) 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证明文件及资料。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本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4.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传真：

电子信箱：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二

## 磋商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磋商总价（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报价说明	其中总包配合费及管理费为： _____元（按电梯总价的 3%计取）。
合同履行期限	
项目负责人姓名、联系方式	
质保期	
质量标准	
备注	

注：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 2 数位。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及品牌	厂商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1								
2								
3								
4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元）								

注：本表仅作为磋商小组了解报价组成情况，不作为最终成交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附件三

## 货物（服务）清单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货物（服务）名称	制造商名称	生产地	规格型号	数量
1					
2					
3					
4					
5					
6					
7					
8					
...					

说明：提供详细的货物和服务范围，包括货物和服务类别及制造（开发）商、备品备件等。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附件四

## 资格性检查对照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内容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自评结论				

说明：

1. 备注栏中应提供相关内容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2. 应对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要求，所提供服务的响应已对磋商文件的服务要求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并说明响应情况。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附件五

## 产品规格或主要参数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磋商文件要求的规格或主要参数要求	供应商响应的规格或主要参数要求	偏离情况说明	备注
1	名称				
2	主机				
3	控制系统				
4	操作系统				
5	机房位置				
6	电源要求				
7	数量				
8	载重量 (KG)				
9	速度 (m/s)				
10	层/站/门				
11	井道尺寸(宽×深)：				
12	轿厢尺寸(宽×深)：				
13	开门尺寸(宽×高)：				
14	底坑深度 (mm)				
15	顶层高度 (mm)				
16	提升高度 (m)				
17	井道总高 (m)				
18	开门方式				
19	驱动				
20	控制				
21	厅门装饰				
22	门的型号：				
23	厅门控制/显示板				

序号	项目名称	磋商文件要求的规格或主要参数要求	供应商响应的规格或主要参数要求	偏离情况说明	备注
24	按钮要求				
25	轿箱内装置:				

说明:

1. 备注栏中应提供相关内容（产品说明书或相关承诺）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2. 应对照磋商文件的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磋商文件的服务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说明响应情况。特别对有具体数量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具体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 产品功能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功能简称	功能名称	磋商文件要求内容	响应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备注
1	DAC	轿内运行方向指示	在轿厢内用箭头表示电梯的运行方向。			
2	DAH	层站运行方向指示	在层站用箭头表示电梯的运行方向。			
3	DDOP	换向重开门	电梯门开状态，前行方向上没有轿内指令和层站召唤，且该层站的相反方向的层站召唤已被登记，电梯关门后立即重开。			
4	DLD	门负载检测	如果门由于过载导致不能完全打开或关闭，电梯门将会反方向动作。			
5	DODA	门传感器自诊断	如果非接触式传感器发生异常，系统将自动强制关门，维持电梯运行。			
6	DONG	开门受阻控制	如果电梯开门受阻，立即关门。			
7	DSAC	门速自适应控制	根据门的重量，自动调整门运行的速度图形。			
8	EDC	即时关门	电梯停站开门后，按下关门按钮，门立即关闭。			
9	FCC-P	轿内误指令人工消除(轿内按钮型)	误按了轿内指令按钮，连按两次该按钮，可取消该指令。			
10	FCC-A	轿内误指令自动消除	如果轿厢内已登记的指令数与乘客数不符，为避免不必要的停层取消所有指令。			
11	ABP	满员自动通过	轿厢载荷超过额定载重 80%（可以调整）时，电梯不响应沿途的层站召唤。			
12	AS	司机服务	电梯的正常运行由司机操作完成。			
13	AST	电梯受阻失速保护	当曳引钢丝绳打滑或电机堵转达到预定时间时，电梯停止运行。			
14	CCBK	操纵箱微机异常处理	当操纵箱微机发生异常时，就近层停靠后，电梯不能再启动。			
15	CCC	轿内反向指令消除	电梯自动运行时，当电梯沿途响应完最后一个轿内指令或层站召唤后，系统自动检查并消除余下的轿内指令。			
16	CFO-A	轿内通风装置	电梯无方向待机一定时间后，轿内通			

序号	功能简称	功能名称	磋商文件要求内容	响应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备注
		自动关闭	风装置自动关闭以节能。			
17	CLO-A	轿内照明自动关闭	电梯无方向待机一定时间后，轿内照明自动关闭以节能。			
18	CLTS	关门保护	当轿厢门不能完全关闭时，门反向开启。			
19	D69	关门力矩控制	电梯关门遇到额外阻力时，门系统自动增大力矩。			
20	<b>MELD</b>	<b>停电应急停靠</b>	当正常电源断电时，电梯由该装置供电，使轿厢运行至最近层站，平层开门，让乘客安全离开。			
21	IND	独立运行	使用操纵箱内的“独立”开关，可以在不中断运行的情况下，只响应轿内指令而不响应层站召唤。			
22	ITP	多方通话装置	紧急时，轿内或轿顶或底坑的人可以通过该装置与机房或监控室的人通话。			
23	LWS	称重启动	电梯根据轿厢内的负载，调整启动力矩，以使电梯启动平稳。			
24	NDG	响铃强制关门	如果电梯开门保持时间超过预定值，电梯发出警报声提醒乘客，并尝试关门。			
25	NST	电梯不启动报警	当层站召唤、轿内指令已登记，但电梯在预定时间内不能启动，则清除已分配的层站召唤，保留轿内指令，异常灯点亮，异常警铃鸣响。			
26	NXL	次层停靠	电梯到达目的层后，若轿厢门不能完全开启，则关门后继续向下一层运行，直到门能完全开启后，恢复正常运行。			
27	OLH	超载报警	轿厢超载时，电梯保持开门并且轿内蜂鸣器鸣响。			
28	PORL	上电再平层	由于断电引起轿厢停在门区范围内，当电源恢复后轿厢将再平层到平层位置。			
29	RDC	重复关门	如果关门受阻，电梯就会重复关门动作，直到杂物被清除。			
30	ROHB	本层再开门	关门过程中，按同方向层站召唤按钮，电梯重新开门。			
31	SFL	安全停靠	电梯因故停在门区外时，控制器进行安全检测，若符合启动要求，则电梯就近停层开门。			

序号	功能简称	功能名称	磋商文件要求内容	响应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备注
32	FER	火灾应急返回	当火灾应急返回开关动作时，取消所有层站召唤和轿内指令，电梯立即返回到预定层站并开门停机。（四台电梯全部满足该功能）			
33	FSAT	层站召唤自动登记	当一台电梯不能将所有乘客接走，该层站按钮保持登记状态，系统将自动分配另外一台电梯来服务。			
34	HAND	检修操作	供维修人员使用的检修运行模式。			
35	HCBK	层站微机异常处理	当层站微机发生异常时，就近层停靠后，电梯不能再启动。			
36	HMTF	层站侧手动运行	通过安装在层站侧的装置来手动控制电梯运行。			
37	SO	停层开门	电梯停层后自动开门。			
38	MBS2	光幕装置	通过设置在电梯出入口的多条红外线光束（2维）来检测是否有乘客正在上下电梯，如果检测到的话就立刻开门。			
39	HOS	层站运行控制开关	通过操作指定层站上安装的“运行/停止”钥匙开关，开启或关闭电梯。			
40	AECC	轿厢到站钟	电子谐音器提示乘客轿厢已经到达目的层站。（电子谐音器安装在轿厢顶部和底部）			

说明：

1. 备注栏中应提供相关内容（产品说明或相关承诺）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2. 应对照磋商文件的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磋商文件的服务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说明响应情况。特别对有具体数量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具体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附件六

## 商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部分	响应文件的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备注
1				
2				
3				
4				
5				
6				
7				
...				

说明：

1. 备注栏中应提供相关内容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2. 应对照磋商文件的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磋商文件的服务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说明响应情况。特别对有具体数量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应提供具体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附件七

## 法人（负责人）代表授权书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供应商名称）的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代表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竞争性磋商，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签字有效。

特此声明。

委托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手机）：

粘贴授权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注：被授权人必须是本项目负责人，为代表供应商在中标后与采购人沟通项目实施的联系人。

附件八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  
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

附件九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  
相 关 材 料

附件十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 证 明 材 料

附件十一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自行编写)

## 附件十二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企业法人（负责人）签字（签章）：

日 期：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序号	行业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1	农、林、牧、渔业	≥2000 0			≥500			≥50			<50		
2	工业	≥4000 0	≥1000		≥2000	≥300		≥300	≥20		<300	<20	
3	建筑业	≥8000 0		≥80000	≥5000		≥5000	≥300		≥300	<300		<300
4	批发业	≥4000 0	≥200		≥5000	≥20		≥1000	≥10		<1000	<5	
5	零售业	≥2000 0	≥300		≥500	≥50		≥100	≥10		<100	<10	
6	交通运输业	≥3000 0	≥1000		≥3000	≥300		≥200	≥20		<200	<20	
7	仓储业	≥3000 0	≥200		≥1000	≥100		≥100	≥20		<100	<20	
8	邮政业	≥3000 0	≥1000		≥2000	≥300		≥100	≥20		<100	<20	
9	住宿业	≥1000 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0	餐饮业	≥1000 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1	信息传输业	≥1000 00	≥2000		≥1000	≥100		≥100	≥10		<100	<10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 0	≥300		≥1000	≥100		≥50	≥10		<50	<10	
13	房地产开发经验	≥2000 00		或,≥10 000	≥1000		且,≥50 00	≥100		且,≥200 0	<100		或,< 2000
14	物业管理	≥5000	≥1000		≥1000	≥300		≥500	≥100		<500	<100	
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0	或,≥12 0000		≥100	且,≥80 00		≥10	且,≥100		<10	或,< 100
16	其他未列明行业		≥300			≥100			≥10			<10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十三—3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十四：

## 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致： （采购人）

我方已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我方郑重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和资格证明文件内容都是真实有效的，如在核实中发现真实情况与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不符的，承诺自动废标和放弃中标资格。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证明文件及资料

- 1、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及资料（如有）
- 2、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3、管理体系认证
- 4、项目负责人
- 5、售后服务保障
- 6、曳引机、控制系统、门机系统、安全系统等相关证明材料
- 7、供货组织方案
- 8、安装方案
- 9、安装人员配备
- 10、响应时间承诺
- 11、应急处理措施
- 12、培训支持方案
- 13、其他

**注：**供应商在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时，需编制评审索引表（格式自拟），分别标明对应的资格证明资料、评分材料的页码，以方便评审专家评审，避免评审错误的发生。